

萬有文庫

第二集七百種

王雲五主編

鄭堂讀書記

(一)

周中孚撰

商務印書館發行

鄭堂讀書記

(八)

周中孚撰

國學基本叢書

鄭堂讀書記

(二)

周中孚撰

國學基本叢書

鄭堂讀書記

(三)

周中孚撰

國學基本叢書

鄭堂讀書記

(四)

周中孚撰

國學基本叢書

鄭堂讀書記

(五)

周中孚撰

國學基本叢書

鄭堂讀書記

(六)

周中孚撰

國學基本叢書

鄭堂讀書記

(七)

周中孚撰

國學基本叢書

鄭堂讀書記

(一)

周中孚撰

國學基本叢書

編主五雲王
庫文有萬
種百七集二第
記書讀堂鄭
冊八

中華民國二十六年三月初版

*E七六一

撰者 周 中 孚

發行人 王 雲 五
上海河南路

印刷所 商 務 印 書 館
上海河南路

發行所 商 務 印 書 館
上海及各埠

(本書校對者

尤惠民 王養吾 殷彥常 鮑嘉祥 盧金聲 馮寶武
林國民 王煊蕃 劉紹勛 毛鵬基 徐昌權 蔡仲宣)

外王父周先生述

戴望

先生周氏諱中孚字信之別字鄭堂浙江湖州府烏程縣人曾祖某祖某父某爲縣吏有隱德生子二人長先生次聚之先生仕至奉化縣學教諭先生幼有孝行力於學稍長見四庫書提要謂爲學之涂徑在於是於是徧求諸史藝文志考自漢迄唐存佚各書以備搜輯古籍而教諭君治詞賦亦度其儕輩阮文達公督浙江學政先生兄弟並受知以嘉慶元年選拔貢生文達巡撫浙江築學舍西湖以處浙中文學士使脩經籍纂詁先生與焉曾游京師識宋先生翔鳳爲刊正其著書十許事宋大歎服其後十數年同舍生多貴顯而先生屢應鄉試不中式嘗道光初元猶入試同考官嘉定錢君爲少詹事族子得先生卷歎絕力薦於主者將列名而先生策多用少詹事答問於主者疑其有私遂黜之而置副榜第一揭曉始大悔謝過先生自是無仕進意矣旋以龔兵備薦客上海李氏爲定其藏書志復游嶺南主學使徐公三載歸卒於家年六十有四道光十一年某月日也妻任孺人先卒生女子子一先生沒後教諭君主婚歸先考爲繼室卽先妣也妾生子二先生著課甚侈有孝經集解逸周書注補正顧職方年譜子書考鄭堂讀書記金石識小錄鄭堂札記諸書沒時教諭君客山東其次子不肖以先生藏書及艸本鬻諸他氏朱比部爲弼得其讀書記云其體仿提要有百餘冊其札記未亡後歸諸望餘書無可問者兵亂後望母黨俱盡故於先生三世名諱及妣氏族弗可詳且失其葬處馮教授登府爲先生傳望嘗錄其文而今亦亡大懼名氏湮鬱使九原悼痛無以慰吾先妣乃摭所聞爲述如右時同治己巳秋也

萬有文庫

第二集七百種

總編纂者

王雲五

商務印書館發行

鄭堂讀書記卷一

經部一

烏程周中孚撰

孝經類

古文孝經孔氏傳一卷。附宋本古文孝經一卷。知不足齋叢書本。

舊題漢孔安國傳。國朝日本太宰純音。安國、字子國。孔子十二代孫。武帝時。爲博士。官臨淮太守。純、

字德夫。信陽人。四庫全書著錄。按漢志孝經類。載古孔氏一篇二十二章。師古曰。古文字也。庶人章

分爲二。曾子敢問章爲三。又多一章。凡二十二章云云。此據唐時僞孔傳言之。非真古孔氏一篇。分

章如是也。志又載十八章一篇及五家說。而無孔安國傳。則安國但傳授古文孝經。如古文尙書例。

未嘗作傳也。所以總論亦祇云。長孫氏。江翁。后蒼。翼奉。張禹各自名家。經文皆同。唯孔氏壁中古文

爲異。父母生之。續莫大焉。故親生之膝下。諸家說不安處。古文字讀皆異。而亦不言及孔氏作傳。師

古引桓譚新論云。古孝經千八百七十二字。今異者四百餘字。師古亦據僞孔本言之也。隋志載古

文孝經一篇。注云。孔安國傳。梁末亡逸。今疑非古本。總論稱安國之本。亡於梁亂。至隋王邵於京師

訪得孔傳。送至劉炫。炫因序其得喪。述其議疏。講於人間。漸聞朝廷。後遂著令。與鄭氏並立。儒者誼

誼。皆云炫自作之。非孔舊本。而祕府又先無其書。唐會要載司馬貞議曰。古文二十二章。元出孔壁。

先是安國作傳緣遭巫蠱未之行也。荀昶集注之時尙未見孔傳中朝遂亡其本近儒欲崇古學妄作傳學假稱孔氏輒穿鑿更改又僞作閨門一章劉炫詭隨妄稱其善且閨門之義近俗之語必非宣尼正說案其文云閨門之內具禮矣乎嚴親嚴兄先妻子臣妾由百姓徒役也是比妻子於徒役文句凡鄙不合經典又分庶人章從故自天子以下別爲一章仍加子曰二字然故者連上之辭既是章首不合言故是古人旣沒後人妄開此等數章以應二十二章之數非但經文不眞抑亦傳文淺僞又注用天之道分地之利其略曰脫之應功暴其肌體朝暮從事露髮蹠足少而習之其心安焉此語雖旁出諸子而引之爲注何言之鄙俚爾據此益知安國但傳古文而不作傳其古文本梁末亡逸自劉炫僞作孔傳人皆以其不類漢人反疑眞孔氏曾經作傳至梁而亡矣其實所亡者安國所傳之古文後之古文并傳實炫一手所爲也釋文新舊唐志所載孔傳俱屬劉本崇文目通考宋志所載僅有古文孝經一卷而不及孔傳崇文目稱古文二十二章本出屋壁中今孔注不存而隸古文與章數存陳氏於孝經鄭注下亦稱五代以來孔鄭注皆亡焉則併劉氏僞孔傳已佚之故朱氏經義考注曰佚也是本前有僞孔安國序及日本享保辛亥太宰純序乃康熙十一年也又有乾隆丙申盧文弨、吳騫、鄭辰新刊三序後有鮑廷博跋蓋鮑之友人汪翼滄市易日本得之攜歸舉以贈鮑因悉仍原書付刊今以日本所刊七經孟子考文證之彼國亦以是書爲僞本好奇者誤信之也其經文亦分二十二章較司馬氏指解本增多五十字中間尙多字句不同之處而離句爲傳蓋又僞孔之重疊當屬好事者摭拾釋文會要邢疏所引孔傳以己意足成之故成淺陋冗漫

不類隋、唐間人所作也。所附宋本，即指解本正文，以所據爲宋刊指解本，故蒙以宋本之稱。乃鮑氏所附刊也。佚存叢書中，亦載有是本。經文多作古字，而著太宰純音，并無宋本附刊云。

孝經鄭注一卷 小泉來山館重刊本

舊題鄭氏注。隋志載孝經一卷，亦作鄭氏注。總論稱相傳或云鄭玄，其立義與玄所注餘書不同。故疑之。釋文亦稱世所行鄭注，相承以爲鄭玄。案鄭志及中經簿無唯，中朝穆帝集講孝經云，以鄭玄爲主，檢孝經注與康成注五經不同，未詳是非。邢氏正義引唐會要駁議，歷證康成無孝經注。近儒據太平御覽所引後漢書，證爲康成之孫小同所作。小同，魏關內侯，高貴鄉公時爲五更。然則當爲魏人。故唐初以前本，正稱鄭氏注，而不加以漢字也。陸德明即依之以作釋文。唐元宗即采之以入御注。自元宗注行，而鄭注遂廢。然新舊唐志猶各爲著錄。至宋已佚不傳。崇文目書錄解題通考，宋志所載皆非鄭氏原本。陳氏云：按三朝志，五代以來，鄭注已亡。周顯德中新羅獻別序孝經，即鄭注者，而崇文總目以爲成平中日本國僧裔然所獻。未詳孰是。世少有其本。乾道中，熊克子復從袁機樞仲得之，刻於京口學宮。以上陳說。今熊本亦不可復見。此本乃乾隆癸丑海舶得自日本，前有尾張岡田挺之序，後有其識語云：右今文孝經鄭注一卷，羣書治要所載也。其經文不全者，據注疏本補之，以便讀者。今以羣書治要所載核之，僅補喪親章經文耳。惟原刻經注字句之下，多有點乙，譯其意義，考爲便於蒙誦而設，無關經義，是本爲錢同人侗重刊，亦仿而摹之，所以存其舊也。同人序信爲鄭注真本，非從釋文正義鈔撮而成。蓋以其中三四條見之公羊傳疏，太平御覽續漢書祭祀志

注、南齊書禮志俱釋文正義所未引。而此本秩然具載。不謀而合。恐非作僞者所能出也。此則不知其僞而扶持之者矣。近焦里堂雕菰集有勘日本本鄭注孝經議。設可疑十二以闢之。其卓識誠非同人所可及也。是書鮑氏知不足齋叢書亦收入之。則於字句之旁。去其點乙。與羣書治要所載同云。

孝經鄭注補證一卷。知不足齋叢書本。

國朝洪頤煊撰。頤煊。字旌賢。號筠軒。臨海人。乾隆辛酉拔貢生。官廣東候補直隸州州判。是書取日本本孝經鄭注與釋文正義諸書所引鄭注同者。爲之證明其出處。其未有出處者。則存而不論。或有釋文正義諸書所引。而日本本反略之者。亦爲考其有無。補所未備。并據釋文增入音義。故曰補證。自有此補。豈止可以見日本本之有根據。并可以見日本本之多漏略。蓋羣書治要所載諸書。原非足本也。

孝經鄭氏解一卷。知不足齋叢書本。

國朝臧庸輯。庸。字西序。原名鏞堂。字在東。武進人。是書采輯真鄭氏注。俱以釋文正義兩書爲主。而旁摭羣書所引。以附益之。并全錄釋文所有音義。蓋釋文實依鄭注而作。故即依次采入也。其不兼采日本本者。以其本與諸書所引有異。非真鄭注原本。故舍之。輯鄭注者。向有孔幼髯。廣林。陳仲魚。鱣二本。皆不及此本之精核。前有阮雲臺師序。

孝經注疏九卷。武英殿刊十三經注疏本。

唐玄宗明皇帝御注陸德明音義宋邢昺疏。德明、字元朗，吳縣人。大建中，嘗入講承光殿。高祖時，爲國子博士。後封吳縣男。昺，字叔明，曹州濟陰人。官至翰林侍講學士，朝請大夫，守國子祭酒，贈左僕射。四庫全書著錄作孝經正義三卷，崇文目、讀書志、書錄解題、通志、通考、宋志俱載有邢昺等孝經正義三卷，故改從舊稱。此作九卷，乃合經文及注每卷分析爲三也。元泰定間刊本已如此，不始於明監本。毛本也。考舊唐志載孝經制旨一卷，玄宗御製，新唐志載今上孝經制旨一卷，注云玄宗，然皆無御注。孝經一卷，崇文目、讀書志、書錄解題、通志、通考、宋志則俱有御注。孝經而無孝經制旨，陳氏因卽以制旨御注併爲一書，而通考、經義考俱因之。今按邢疏於庶人章三才章事君章俱引制旨，則顯然別爲一書。當叔明時，制旨已佚，此蓋仍元疏之舊耳。新舊唐志止載元疏及制旨，而不及御注。蓋其疏也。前有成都府學主鄉貢傅注奉右經義考作孫爽撰序，稱自西漢及魏，歷晉宋齊梁，注解之者，迨及百家。至有唐之初，雖備存祕府，而簡編多有殘缺，傳行者唯孔安國鄭康成兩家之注，并有梁博士皇侃義疏，撰於國序，然辭多紕繆，理昧精研。至唐玄宗朝，乃詔羣儒管官，俾其集議，是以劉子元辨鄭注有十謬七惑。司馬貞斥孔注多鄙俚不經，其餘諸家注解，皆榮華其言，妄生穿鑿。明皇遂於先儒注中，采摭菁英，芟去煩亂，撮其義理，允當者用爲注解。至天寶二載，注成，頒行天下，仍自八分御札，勒於石碑。卽今京兆石臺孝經是也。而明皇御製序亦稱約文敷暢，義則昭然，分注錯經，理亦條貫。今讀其注，良然，然亦不過較勝於孔傳耳。未必能突過鄭注。故其注依鄭注最夥。久之，鄭注遂佚，不得不以是注爲本焉。當時卽詔元行沖爲疏三卷，見舊唐志、崇文目、宋志。惟新唐志作二卷。